**附表二：　 国内中标设备进口国内不能生产的零部件证明书**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〔　　〕机电审字第　　号
××海关：
　　××××（中标单位名称）利用××××贷款，在××××项目中，中标××××设备，中标号为××××号。为生产上述中标设备，需进口部分零部件。经我局审核以下零部件国内不能生产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进口单位： 地址： | 贸易国（地区）： |
| 报关口岸： |
| 序号 | 　货品名称　 | 税则号列 | 　数量　 | 总金额（万美元） | 合同号 |
| 　　　　 | 　　　　　 | 　　　　 | 　　　　 |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| 　　　　 |
| 　　　　 | 　　　　　 | 　　　　 | 　　　　 |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| 　　　　 |
| 　　　　 | 　　　　　 | 　　　　 | 　　　　 |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| 　　　　 |
| 　　　　 | 　　　　　 | 　　　　 | 　　　　 |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| 　　　　 |
| 总计 | 　　　　　 | 　　　　 | 　　　　 |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| 　　　　 |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（签章）